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募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09]1035号文核准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1500万股，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.00元。发行价格每股19.60元，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94,000,000元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8,997,577.68元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65,002,422.32元，超募资金为105,002,422.32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09年10月20日到位，并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“中瑞岳华验字[2009]213”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。

为合理使用超募资金，且本着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，公司正积极进行调研、论证投资项目，目前超募资金尚未使用，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，待募投项目确定或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时使用。

公司郑重承诺在过去十二月内没有从事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等。今后也不会开展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等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，围绕主业、合理规划、谨慎实施，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，形成良好的业绩回报。公司会尽快确定并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项目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，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0年4月16日